附件

广州市生态环境局

查封（扣押）物品清单

当事人：刘光华

身份证号码：5122301966\*\*\*\*\*\*\*5

地址：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南村村九队“雾水灯”地块五

单位负责人：刘光华

我局依法对当事人与违法行为有关的设施、设备、物品采取查封（扣押）的行政强制措施。有关设施、设备、物品详列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编号 | 名称 | 型号规格 | 数量 | 存放地点 | 备注 |
| 1 | 储液罐 | 容积约3立方米/个 | 8 | 扣押在广州环海绿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废仓内 |  |
| 2 | 储液罐 | 容积约20立方米 | 1 | 原地查封 |  |
| 当事人确认上述物品清单记录情况无误，签名或盖章： | 年 | 月 | 日 |
|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： | 年 | 月 | 日 |
| 见证人签名： | 年 | 月 | 日 |